

淡香的枣花

● 富饶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淡香的枣花

富 饶 著

I267
1202

百花文艺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淡 香 的 枣 花

富饶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唐山市胶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7¼ 插页 2 字数 140000

1995年9月第1版 199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500

ISBN 7-5306-2125-4/I·1892 定价:8.00元

目 录

我还外婆一支摇篮曲	(1)
母爱如衣	(6)
长姐当父	(11)
两对兄妹	(16)
永远的师姐	(20)
心灵的维纳斯	(25)
一束沙枣花	(28)
同志姐	(32)
陈“妇联”	(36)
科学家的眼睛	(41)
仍是一声亲切的同志	(45)
口碑	(49)
艾	(53)
圣洁的白雪	(57)
一个不违心者的挽歌	(60)
真人	(64)
陈学长	(67)
大师兄	(70)

扫黄叶的老人	(75)
我思念,那顿搅团	(79)
贵人	(83)
党校柳	(88)
大团圆	(91)
“五十年代遗风”咏叹调	(95)
“五十年代遗风”咏叹调(续篇)	(99)
卑谦的“老头树”	(103)
淡香的枣花	(107)
枣花之恋	(110)
“食盲者”的聚餐	(116)
名画	(120)
海滩红柳	(124)
自持	(128)
初老	(131)
无量寿佛	(136)
圣光	(139)
叨光	(143)
平民的葬礼	(147)
难得	(151)
又见立正	(156)
初吃自助餐	(159)
菜场得宽余	(162)
潇洒穿一回	(165)
破译	(168)

自行车吟咏.....	(171)
自行车吟咏(续篇).....	(175)
单车不老.....	(179)
报晓.....	(182)
豆腐渣.....	(186)
卖茶蛋歌.....	(189)
暖色音符.....	(193)
冷眼看势利.....	(197)
“无聊”说.....	(200)
毒·妒·度.....	(203)
对一条顺口溜的遗憾.....	(205)
“马太效应”及其它.....	(208)
同志情结.....	(211)
“吃肉骂娘”一解.....	(214)
寻“丫”启事.....	(217)
“挖印”种种.....	(220)
赞一句格言.....	(223)

我还外婆一支摇篮曲

儿时，我常把外婆的臂弯当眠床，听外婆唱摇篮曲……。

人们说，比之孙儿，外祖母一般都更为喜爱外孙。这大概是由于母女情深，母亲更能体贴外婆，因而外婆爱女及孙的原因。也由于外孙不像孙儿天天在身边，一年难见几次面，有新鲜感的原因。我和外婆特别亲近，还出于一种特殊的原因。外婆有两子一女，我母亲居中。大舅娘生了四五胎都是女孩，没有男孙。小舅比我只大几岁，成家较晚。外婆重男轻女，把我当作孙儿，每年都要把我接到她身边住几个月，倍加宠爱。从我两三岁开始，直到十几岁参加工作，年年如此。外婆把我怀里抱着，背上驮着，肩上架着，手里牵着，一步步长大。在外婆家，我像外婆的尾巴，形影不离。

老人的慈善心，小孩的依赖性，使得祖孙易于接近。更由于孩童的天真无邪，老人经历纷繁尘世后的返璞归真，有着共同的纯真心灵，一拍即合。因而不少祖孙之情浓于父子、母子。一些暴烈的父母痛打子女，却对孙辈甚为慈祥，大概出于这种心境。我三十年代中期出生时，外婆五十岁，是五十与一。外婆给我最早最深的记忆，是她怀抱着我，哼着

歌谣，在房里来回踱步，哄我睡眠的情景。记忆中，外婆常唱一首简短的摇篮曲：“摇摇摇，摇摇摇，摇到外婆桥，外婆叫我好宝宝，问我爸爸好不好，问我妈妈好不好。我说，爸爸好，妈妈也好。”外婆也唱一些“老鼠嫁女”、“喜鹊娶亲”之类的民谣，但唱得最多的是这首“外婆桥”。她喜欢这首摇篮曲也许只因为“外婆桥”、“好宝宝”等语句听来称心顺意，因而唱的十分亲切动听。加以她亲热的长吻，脸贴脸的温馨，我感到在外婆的臂弯里入睡是最香甜的。七八岁了，还享受着这种抚爱。我的弟妹们也都熟悉这首摇篮曲，同样和外婆有着深厚的情感。

外祖父和舅舅教书的微薄收入，只够全家糊口。外婆和舅娘在校园地里种有二亩多菜地，四时蔬菜不上集镇购买，而且最早尝鲜。我每次到外婆家，不少时间是在菜园里度过。穷人对孩子的疼爱无法在吃穿上优惠，随时把孩子带在身边，更多地和孩子亲近，亦是疼爱心情的一种表达。外婆在菜园劳作时，无论天晴下雨，都要把我带着。我由“最喜小儿无赖，溪边卧剥莲蓬”，到“儿女未解躬耕织，也傍桑田学种瓜”，到帮助外婆拔草、除虫。十来岁开始，便和外婆一起抬水浇菜。起先，我抬水只是做做样子，走在前面，扁担虽然搭在房上，但水桶压在外婆一头，重量主要由她三寸金莲的小脚支撑。再大些，我便和外婆争着把水桶往自己的一边放。我的个头比外婆高了，抬水的先后就打个颠倒，外婆在前我走后，外婆抬水只是做个样子。这种体力的倾斜，也反映了我们祖孙相互关怀的主体转化。我还帮助翻地、积肥、筑篱、搭架，外婆的菜园成为我养成劳动习惯的摇篮。学校一放寒暑假，我便急着从城里乘船去到外婆家。农村天地广

阔，生活丰富，当然很有吸引力，但更主要是感情上的牵连。外婆也怪，只要我来，她便把舅娘、表姐妹从菜园支使开，叫她们去干别的，和我在一起干的再累，她也感到十分畅快。外婆七十多岁了，还种着菜地。我参加工作后，只能一年一次去看望外婆，只能停留几天，但帮外婆种菜还是照旧。浇菜时，我本来可以一人担水，但外婆只有一只供抬水用的水桶，加上两人抬水可以更多地说些话，所以还是照样抬水。从菜园到小塘的小路，深深踩进了我们祖孙相携的深情。

外婆口讷，不善言辞。夏夜纳凉，她在我和表姐妹的纠缠下虽然也谈点妖狐鬼怪的故事，但更多地是听外祖父、舅舅谈古论今，评说诗文。外婆不能给我们什么文化的乳汁，但她忍辱负重的无言身教培养了我们善良、正直的心灵。老外婆的一生是卑贱的，默默劳动，吃穿简朴，很少动气。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她把全部心血用在照抚别人身上，自己却从无要求，而且自得其乐。外婆养了大群鸡鸭，节假日宰杀做成菜肴后，她很少动筷子，最多只是啃个头、脚和翅膀。看到孙辈们抢着吃个精光，她很开心。时间长了没有荤腥，她便要在烧饭的热炉灰中给我们烤蛋吃，自己却只舍得剥食蛋壳上未吃净的残蛋。每天吃饭，她都扫尾吃剩饭剩菜，汤汤水水，全都进口。舅舅进城特意给外婆带回点糕点，她也只是藏着慢慢分给我们吃。外祖父和舅舅怪嗔她“自己没长牙齿”。她只是默笑。小时我们对此并无什么感触，甚至淡然，及至慢慢长大特别自己有了子女，才深深感到这种出自内心情爱的难能可贵。一个人能做到缩食于人，便不会有什么贪婪。能缩食于人，还有什么不可牺牲的呢？体现于缩食于人的爱，是最深沉的爱，博大的爱，祖辈缩食于孙儿，并不企

望得到什么恩报，是人类一种最真诚、朴实的爱。我们承受着这种情爱，在外婆美德的摇篮里长大。古希腊著名哲学家苏格拉底说：“美德即知识”。这种舍己为人、忍辱负重、尊老爱幼、乐以忘忧的美德，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外婆的思想美德，潜移默化地陶冶着我们的灵魂，使我们家族同舟共济，人际关系融洽而和谐。外婆对我们美德的启蒙，比之于“上大人，孔夫子”的习字模帖更为重要。

外婆是个老寿星，满一百岁只差几个月，前年秋天去世。老人逝世前十几年，我远在大西北，十分惦念老人，我和弟妹们商量把外婆从乡间接到南昌城里和母亲同住。城市喧闹，街巷拥塞，没有农村远山近水的开阔、清静，外婆不习惯，弟妹们就经常用自行车推着上公园或者郊外，争相背着老外婆游山玩水，就像她过去背着我们走在乡间小路上一样。老人的穿着是无需考究的，儿孙们只争着给外婆买好吃的东西。外婆在八十多岁后特别喜欢吃肉，两三天不见肉，就说心里枯的慌。这大概是老人维持残年补充营养所需要。大表姐说：“婆婆年老了身体这样好，全凭过去吃剩饭剩菜，油水精华全在汤里，各种营养齐全。现在这么爱吃肉，是要把前半生少吃的肉全都补上。”其实，老外婆在晚年尽兴吃肉时，筷子头还是掂量着，好肉好菜还是夹进了曾孙们的碗里，仍然是爱啃骨头。慈爱之心尤甚，只是手脚迟钝，不能像过去那样利索地表达。

我五十年代末来到西北上大学，分配工作后，好几年才能回一次家。每有我的信去，外婆都要家人念给她听。我每次给母亲去信，也专门有一段话写给老人。逢年过节收到我的汇款，她总是说“这二十元我是当作二百元来花用”。我每

次回家探亲，还像小时爱和外婆挤在一床睡觉，每当我快离家时，老人就偷偷地抹眼泪。她知道不好挽留，便把希望寄托在下次见面上，要求缩短一些间隔。外婆临逝前，想和我见面，但最后又说，不要告诉，只给我留下了一本外祖父的医书作纪念物。外祖父幼年体弱，自学中医，调养身体，活了近七十岁。外祖父在乡间，一面教书，一面义务为乡人诊病，很救了一些人命，很积过德。我理解，这件纪念物是一种祝福。外祖母过去初一、十五点香拜天后总要在我们头上摸一摸，并说句“长命百岁”。子孙幸福，是她最大的愿望。虽然弟妹们克尽孝道，连续几天侍候床前，安详地送走了老人，但我总感遗憾。后来，我长跪在她的遗像前，注视她那春阳般的眼光。她是多么地留恋儿孙，热爱儿孙啊！

外婆的摇篮曲是我人生接触的第一首歌。可以说，摇篮曲是人类播种情爱、温暖的歌。像乌鸦等鸟类老小相互喂食一样，人类更应重反哺之恩。摇篮曲是播种安宁、幸福的歌，人类应该有个和谐的环境，应该充满友爱。摇篮曲不但守护着孩童成长，而且伴随人们走完人生的旅程，使人们心灵善良，相濡以沫。摇篮曲是人类世代延续的心曲，永远不会断绝。

外婆的生命终结了。从反哺的意义上说，我们还给了外婆一支摇篮曲，使她有一个幸福的晚年，但外婆的摇篮曲永远在我们的心头回响，激励我们对家人、对朋友、对同志献出真热的爱。

愿地球成为人类和平生存的大摇篮。

1990.1.1.

母 爱 如 衣

世上最为深沉、真挚、持久的爱，莫如母爱。母爱如衣，使人受祖、得益终生。

人从母腹出世，母爱便如衣附体，千丝万缕，牵牵挂挂，庇护有加。儿身冷暖，母心最知。“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所以能成为念慈诗的千古绝唱，主要是道出了这种微妙母爱的情感。

我的母亲是个家庭妇女，一生为众多子女的温饱操劳。十多岁前，我全身的穿戴，从鞋帽到衣着，一针一钱，都出自母亲之手。后来，生活条件改善了，穿着讲究了，鞋帽衣衫不再自做了，但毛线衣还是由母亲亲自编织。我十几岁远离母亲，从母亲邮寄毛衣的变化，可以窥见母亲的爱心和她的日渐衰老。最初，母亲编织用的是细针，毛衣织得又密又匀，非常精细，让我穿的舒适漂亮。后来改用粗针，针眼疏松，打织粗糙，还有白发夹杂其中。母亲老眼昏花，但扣扣结着期盼。直到我四十多岁了，母亲仍在为我编织。穿上自是分外温暖，也引发阵阵心酸。以后，母亲常常头昏，眼睛实在不济，不能再织打毛衣了，便改寄毛线，寄衣料，生怕儿子被冻着。这使我忆起儿时，天冷睡觉搂在母亲怀里，摔跤痛在母亲心

上,稍有病痛,母亲就不断用脸贴着试体温……。这种牵肠挂肚的母爱,是胎衣护育的延续。这种对儿子的悬念,只要母亲生存一天,便无法从母亲的心头剥离。

母爱如衣,传递着人类最为温暖、圣洁的亲情。

我们南方家乡,有种为小儿缝做“百家衣”的习俗。一些富裕的人家,特别是人丁不兴旺的家庭,婴儿快出生时,要向街坊邻里讨要碎布片,拼接起来给新生儿做衣服、被褥。这种破破碎碎、花花绿绿的工艺品,犹如乞丐补钉擦补钉的破衣,取其贱意,希冀命牢。我家姐弟多,个个健实,母亲从未讲究过这些,但我们从小所经受的艰苦生活是实实在在的,命贱得很。儿时,我们兄弟姐妹八人,除了过年,很少穿新衣。小孩的衣服,大多用父母的旧衣改做。大孩子穿小了,退下来小的穿。我到六七岁上学时,还穿着姐姐的花衣花袄。再稍大,就接上父亲的衣服,拖着长袖像唱戏文。母亲常用“家有千万,不离破烂”、“笑破不笑补”的话来教导我们。我成年后对衣着穿戴不很讲究,大概与自小惯穿旧衣有关。这使我在考虑衣着上少花许多时间,也使我习惯于艰苦的生活,耐得清贫,再困难的环境也是乐观以对,度了过来。

母爱如衣,最使我受惠的,正是这种思想品德的感染。

四十年代初,是我家最为困难的时期。那时,家乡被日寇占领,我们逃难到一个小城,父亲外出不在身边,只有母亲带着姐姐和我相依为命。母亲和不满十岁的姐姐日夜纺纱,勉强维持生活。我有时睡一觉醒来,母亲还在昏暗的油灯下摇着嗡嗡的纺车。那年春节,无钱添衣,母亲只给我赶做了一双新鞋。平日就因穿着破烂而被有钱的同学取笑,这次更被奚落,我哭告母亲,她就用古人苦学的故事激励我读

书，教我立志。我刚发蒙读一年级，考试成绩果然在前几名。从不串门的母亲，带我在街上转了半天，下狠心买了个洋书包，让我背着长精神。

我十三岁进商店当学徒，正是南昌临近解放的前夕。进店前听得父亲对母亲说，要给我做一套新制服。因这是一家较大的绸布百货商店，怕穿得太旧了出不了场。母亲说不用，一来拿不出这笔钱，二来学徒只做下杂事，扫地抹灰倒夜壶，也划不着穿好的。我终究是一身旧学生装拜见了师父。少年辍学，无好心情，对穿着也就无所谓寒酸。当时物价飞涨，靠父亲的工资全家难以糊口，母亲想帮人洗衣补贴家用。我难以启齿，不愿向店员招揽此事。母亲看出我的虚荣心，不再难为我，但还是找了一些糊火柴盒、剥花生壳的事，带着弟妹们全家干。她对我说：“崽，记住，任何靠汗水挣钱的事，不为下贱。”

五十年代末，我以小学毕业的程度考上西北的一所大学，母亲自是高兴。她听说过西北的干旱，荒凉，落后，艰苦，她也知道毕业后很难再分配返回南方，但没有犹豫，没有阻挡，只是给我打了一件厚实的毛衣。母亲裁缝衣衫的手艺很高，但编织毛衣是第一次，是为送别儿子远行而学着赶编出来的。她把毛衣和诸多牙膏、香皂捡进我的衣箱，连同她的祝福。一别数年不曾回家，不是下乡、运动请不动假，就是为节省路费，尽量多寄钱回家供弟妹上学所需。母亲虽然十分想念，但屡屡写信叮嘱安心工作。以后几年回家一趟，在短促的探亲日子，母亲每晚都是在我躺下很长时间，才依依离开床前。但一到时日，就按时要我返回，不愿多留。母亲深明工作、人生大义，总是强忍别亲之苦。故而每次接到母亲

邮寄的毛衣，我的眼泪便夺眶而出。

近五十岁时，我已是政府六品官员，心中映照晚霞。那年回家看望母亲，家乡正来亲属邀母亲回去看看，我陪母亲前往。母亲年龄大、辈份高，加上平时对乡里人热情，凡找上门的都留客接待，所以到乡后人缘好，请吃饭的人特多。使我诧异的是，母亲中年时常流露希望子孙们光宗耀祖、衣锦还乡的思想，年老后却显得很平淡。老人返乡穿着亦如平日的朴素，只多戴了一顶老年丝绒帽护寒。人来人往，全是纯情的忆旧。她主动带我走了几家至亲的老人，“这个阿婆最喜欢抱你”，“这个叔公给你掏过鸟窝”，“这个舅娘给过你好多花生吃”……。更多的是领我看村前的小水塘，村后的槲树林，还有宗族祠堂，菜园小景。最意味的是，我们晚间住进了我诞生的小房间。这间只有七八平方米的平房小屋，是土改时因我姐参军而留下的两间住房之一。长期由一位族亲借住，虽然常有烟火，仍然显得潮湿，冷寂，比之村里的新建筑，更显得低矮、昏暗。我对落草之所有种特殊的温情。母亲更有种落叶归根的慰藉与满足。

我和母亲同睡在古旧的木板床上。月色透窗照着母亲的白发，增添一份神秘、哲思的氛围。母亲忆及她16岁住进这间小房，风雨苍桑，倏忽50多年，思绪万千，辗转难眠。母亲感慨最大的，是人生的快速，生活的多艰，世态的繁杂、清心的可贵。她说的最多的一句话是莫忘衣食父母，要保持“布衣”心境。衣食物欲虽是人生所需，但一味追求锦衣玉食，便为生活所累。“布衣”心境，质朴，纯净，脱却世俗名利，不羡浮世荣华，使人性日臻完美，多欢乐而少烦恼。母亲只读过几年私塾，也不笃信宗教，悟出这番禅机，是几十年生

活的体验。我好生敬佩和感动。

这夜，一袭明月照彻我的身心。明月如衣。母爱如衣。

1994. 12. 27.

长姐当父

童年，我们常玩老鹰抓小鸡的游戏。姐当鸡婆，张开双臂把我们护卫在背后，阻拦着老鹰的捉拿。童年不知穷滋味，我们欢乐异常。姐在生活中也像游戏中的鸡婆，一人包揽下全部繁杂的家务，而让弟妹们获得更多的欢愉。姐在离家到外地上学后，才由大妹接替她做饭、洗衣，帮助母亲操持家务。弟妹们对姐都感到亲切。因为每个弟妹出生，她都要停学一段时日，悉心照料母亲。弟妹的尿布，姐大都洗过。弟妹们都听过姐唱的摇篮曲，在她的亲抚中进入梦乡。

“女子无才便是德”。才女大多靠自己的发奋，着意培养的家庭不多。大多数家庭，对女儿更多的是德的示范与要求。因而，长姐合是弟妹们的半个母亲。

姐自小养成坚毅的性格。七八岁时，便一面上学，一面帮助母亲纺纱，两部纺车常常交响到深夜。那时正是日寇侵华的动乱年月，我们逃难在外，父亲失去联系，母子三人的生活，全靠两双女性的手像鸡爪刨食一样维持着。姐无论如何要读书，家庭无力负担，她就报考包吃、包学杂费的师范。姐上女师，离家三四十里，每星期步行来回。抗日胜利后转学，离的更远，每学期才能回一趟家。姐对于父母能允许她